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于2019年5月13日发出通知，2019年5月17日召开。本次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分别为：曾昭龙、陈炜明、张渝民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曾昭龙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一致认为：本次修订《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摘要》的内容符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本次变更事宜不会对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《关于核实公司经调整后的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员名单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取消已离职持有人参与资格，同时新增曾啸虎等核心管理人员。调整后的首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《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。

特此公告！

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八日